

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

会工办字〔2018〕8号

关于第123届广交会绿色展位奖 评选结果的通报

各交易团(分团),各进出口商会、外资协会:

为推动广交会绿色发展,根据《广交会绿色发展计划》(以下简称《绿色计划》)和《广交会绿色展位奖评选办法》(以下简称《评选办法》),中国对外贸易中心在第123届广交会第一、二、三期分别组织开展了绿色展位奖评选活动。现将评选情况与结果通报如下:

第123届广交会共有466家参展企业报名参加评选活动。按照评选流程,经过图纸审核、筹展期现场核查、专家初评、复评和撤展期现场核查等程序,共评选出金奖7个、银奖14个、铜奖22个;通过网络投票,按照票数高低产生人气奖9个,合计候选获奖展位52个。因1家参展企业经第123届广交会展位使用联合检查组现场检查认定违规使用展位,2家参展企业被大会知识产权投诉中心认定涉嫌侵权,故取消该3家参展企业候选获奖资格,并依次递补候选获奖

展位。由于递补展位评分相同，共递补了浙江省茶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福建省蓝湖食品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环硕利实业有限公司和浙江省土产畜产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4 家参展企业的展位，总候选获奖展位多 1 个，共 53 个，具体名单详见附件。评选结果经评审委员会审议和公示等程序，无异议。

根据《绿色计划》和《评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对获奖的参展企业和特装施工企业给予相应的奖励。请相关交易团、商/协会落实对获奖参展企业的奖励措施：在第 124 届广交会一般性展位分配及展位位置安排时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获奖参展企业；在广交会品牌展位评审时，对获奖参展企业每次加 1 分，在一个评审周期内累计加分不超过 2 分；对获奖参展企业进行广泛宣传；将获奖特装施工企业列入交易团和商/协会第 124 届广交会特装施工优先推荐名单。

特此通报。

附件：第 123 届广交会绿色展位奖获奖名单

广交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 年 6 月 6 日



抄送：外贸司。

中心领导（1），广交会工作处、客户服务中心，存档。

广交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6月11日印发
